臺中市西屯區何厝里第 5 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

臺中市西屯區何厝里第 5 屆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 115 年 11 月 28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起至下午 4 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臺中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里長候選人

1 李嘉澤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67 年 2 月 28 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灣省彰化縣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學歷

臺中市光復國小
臺中市居仁國中
臺中市弘文高級中學

經歷

臺中市嶺東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科
社團法人臺中市長期照顧發展協會 - 顧問
臺中市西屯區桂冠歐洲管理委員會副主委暨商場委員會會長
中華民國租賃住宅服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 監事
臺中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 監事
臺中市租賃住宅服務商業同業公會 - 理事

政見

一、完善何厝公園設施，爭取設置公用廁所與分類垃圾桶，優化兒童遊戲設施，打造安全舒適的親子休憩空間。
二、努力爭取何厝活動中心，增加社福據點。
三、改善里內交通安全，危險路段電線桿地下化或遷移，降低交通事故風險，爭取里內柏油路刨除併重鋪工程。
四、成立環保志工隊，解決社區髒亂點，每月消毒清理水溝，修剪草皮、路樹，維護環境亦保障隊員作業安全。
五、成立長者關懷與弱勢諮詢服務站，免費據點活動配合政府高齡政策，提供老人、兒少及低收入戶即時協助。
六、強化社區治安合作機制，結合何安派出所推動警民聯防，成立社區巡守，建立安全、安心的居住環境。
七、推動商圈發展協會，整合鄰里資源，依台中市相關自治條例規劃攤販集中區，推動「西屯漢口青海商圈發展協會」，兼顧經濟發展與市容秩序。
八、發展文創生活聚落，協助桂冠歐洲社區規劃文創市集，導入藝文活動，提升生活品質與社區文化氛圍。
九、跨里合作，共同發展，串聯鄰近里別，在活動、治安與商圈發展上建立合作機制，擴大整體資源效益。
十、優化福德祠結合節慶活動與深入何厝庄歷史文化，讓年輕人及新住戶了解，打造信仰與凝聚的重要據點。

2 何劉美玲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53 年 4 月 4 日
性別：女
出生地：臺中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學歷

豐東國民中學畢業

經歷

何厝里第二、三、四屆里長
何厝社區發展協會第一、二屆理事長，第三屆常務監事
何厝里愛鄰守護隊隊長
何厝里環保志工隊副隊長
何厝里春安守望相助隊推行委員
何厝里長青學苑、樂齡教室召集人
桂冠歐洲社區管理委員會第六至十九屆商場委員

政見

1. 成功爭取 (何厝里市民活動中心)。臺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一段 125 號 3F（團體皆已成立且持續運作）
2.(何厝社區發展協會) 九年來定期捐贈物資、參訪績優社區博采眾長藉志工服務幫助弱勢與公眾福祉。
3.(何厝里愛鄰守護隊) 以鄰布建社區據點落實長照，不定期電訪、家訪獨居長輩併合作社福團體照顧弱勢一 . 定期發放物資二 . 愛心餐券。偕同衛生所、醫院定期里民健檢及視個別情況協助申請政府各類補助。
4.(何厝里環保志工隊)16 年來定期清掃里內巷道和鋤草落實巡、倒、清、刷清除病媒蚊孳生源，更新掃地用具和隊員裝備。日常公園維護、修剪路樹、清淤及每年兩次消毒水溝兼負災損回報和環境恢復。
5. 成功爭取何厝里增設十組道路監控系統，兩組因無桿懸掛他里；機組平日發揮治安作用供依法調閱配合 (何厝里春安守望相助隊) 里界環境自主巡邏；守望和通報達成警民合作，提升里民居住安全。
6. 利用何厝里市民活動中心規劃各類講座、適性課程，配合區公所持續開辦長青學苑或樂齡教室。
7. 十六年堅持每日巡視里內基礎建設使用情形涵蓋：路面坑洞、自來水管漏水、標線補畫、交通號誌、反光鏡路燈維修、溝蓋加固整新，何厝公園遊憩區遮陽棚及增設無障礙坡道、IBIKE2.0 車機系統更新針對老舊設施跟整段刨封路段提案里小型工程評估施作和更新；即時追蹤工程進度於個人 FB 社群。
8. 不定期更新里公佈欄推行政令，以里辦公處為根據地便民查報、法律諮詢、轉介窗口。結合何厝社區發展協會志工服務加善用本里各單位資源，擇期辦理端午、中秋、重陽感恩會里民活動宣導政令。

3 楊竣宇



基本資料

出生年月日：71 年 12 月 12 日
性別：男
出生地：臺南市

推薦之政黨

無

候選人之具結情形

☑候選人聲明確未在大陸地區設有戶籍（含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及定居證）或領用大陸地區護照
☑候選人聲明確不具中華民國以外國家國籍

學歷

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學

經歷

臺中市政府民政局—民政顧問
臺中市警察局民防大隊—副大隊長
臺中市地方檢察署—榮譽觀護人
臺中市勞工總工會—理事
臺中市犬貓造型設計職業工會—理事長

政見

1. 協助里民申請市政府、愛心團體、基金會低收補助及急難救助金
2. 協助里民申請市政府長照補助及機構對接窗口
3. 增設里內老年人關懷據點
4. 增設里內公益愛心餐站
5. 爭取縮短何厝公園定期除草及消毒時間
6. 爭取縮短里內定期消毒時間、減少鼠患、蟑螂、蚊蟲
7. 爭取舉辦里內與鄰里聯合公益、親子、節慶…等 活動
8. 爭取舉辦里內與鄰里聯合休閒、教學、益智…等 課程班
9. 爭取舉辦銀髮樂齡學習課程班
10. 爭取增設何厝里里民活動中心



選舉投票有關規定：

一、投票時間：民國 115 年 11 月 28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起至下午 4 時止。

二、選舉人資格：

（一）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即民國 95 年 11 月 28 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即民國 115 年 7 月 28 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 115 年 11 月 27 日繼續居住者，有市長、市議員、原住民區長、原住民區民代表、里長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二）原住民選出之市議員，其選舉人須符合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一）投開票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二）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選舉人名冊號次，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三）選舉人照顧之六歲以下兒童得隨同選舉人進入投票所，但不得有妨礙或擾亂投票之行為。

（四）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五）除執行公務外，任何人不得攜帶行動電話或具攝影功能之器材進入投票所，但已關閉電源之行動裝置，不在此限。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一項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三十萬元以下罰鍰。

（六）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七）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八）在投票所或開票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 投票進行期間，穿戴或標示政黨、政治團體、候選人之旗幟、徽章、物品或服飾，不服制止。
4. 干擾開票或妨礙他人參觀開票，不服制止。
5.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九）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匭，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匭，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十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十）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十一）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

四、選舉票顏色：

里長選舉票為粉紅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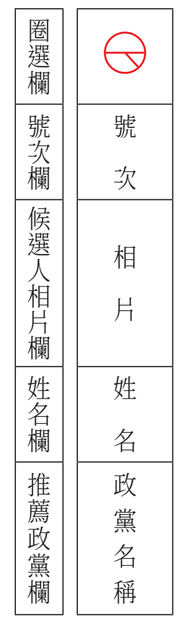
五、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圈選二人以上。
（二）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
（四）圈後加以塗改。
（五）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六）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七）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
（八）不加圈完全空白。
（九）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六、其他：

候選人名單公告後，經發現候選人在公告前或投票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投票前由選舉委員會撤銷其候選人登記；當選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121 條規定提起當選無效之訴：

（一）候選人資格不合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24 條第 1 項、第 7 項規定。
（二）有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26 條或第 27 條第 1 項之情事。
（三）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92 條第 1 項規定不得登記為候選人。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臺中市西屯區何厝里第 5 屆里長選舉投（開）票所地點一覽表

投開票所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選舉人範圍
第 0814 投開票所	何厝國小 (1)	何安里重慶路 1 號	何厝里 1-7 鄰
第 0815 投開票所	何厝國小 (2)	何安里重慶路 1 號	何厝里 8-14,19 鄰
第 0816 投開票所	漢口國中 (1)	何明里漢口路一段 54 之 1 號	何厝里 15-18,20-21 鄰
備註：原住民選舉人投（開）票所地點，請依投票通知單所載地點，前往指定地點投票。			

◆選前買票有企圖，選後當選必貪污
◆選前受賄不是福，賄選人士必貪污
◆選前如買票，選後撈鈔票
◆檢舉賄選要勇敢，政治清明有期盼
◆民主ㄟ頭家，選票嘸通賣
◆鈔票換選票，肯定搞一票
◆遵守選舉法令，弘揚法治精神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

投神聖的票　選賢能的人